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发送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〈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，下同）上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2025-042）和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5-043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意向性合作协议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终止意向性合作协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》（2025-044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